

2025年湖南省郴州监狱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说明

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

1、收支总表

2、收入总表

3、支出总表

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
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
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
类)

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
类)

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22、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

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（一）职能职责

监狱的主要职能是负责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》，贯彻执行监狱工作方针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；负责罪犯监管改造，依法对罪犯收监、调配、考核奖惩、释放，提出罪犯减刑、假释、暂予监外执行的建议，做好监狱的安全检查防范工作；负责罪犯教育改造，做好罪犯的思想、文化、职业技术教育和其他教育工作；负责对患有传染病、精神病、严重慢性病等疾病罪犯进行医疗管理；负责监狱国有资产和监狱设施的管理，防治国有资产流失，做好监管、审计工作；按照干部管理权限，协助主管部门做好公务员、职工队伍的管理工作；与武警、公安、检察院、法院等部门做好通联工作，保障监狱的安全和依法执行刑罚；承办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

湖南省郴州监狱，是湖南省监狱管理局的二级预算单位，为财政全额拨款正处级行政单位，财务核算适用政府会计制度，下辖押犯监区、功能性监区 15 个，内设监狱办公室、政治处、党务办公室、纪律检查室、狱政管理科、教育改造科、生活卫生科、刑罚执行科、财务科等 17 个监狱机关科室。另湖南鑫裕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设公司综合服务保障科、生产管理科、国有资产管理科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湖南省郴州监狱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所属预算单位，因此本单位预算仅含单位预算。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(一) 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5年本单位收入预算20,875.81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9,717.11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1,163万元，上级财政补助收入951万元，其他收入7万元，上年结转200.70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减少928.76万元，主要是项目支出有所减少。

(二) 支出预算：2025年本单位支出预算20,875.81万元，其中，公共安全支出14,837.18万元，教育支出60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,863.63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1,738.33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1,376.67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减少928.76万元，主要是项目支出有所减少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5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0,875.81万元，其中，公共安全支出14,837.18万元，占71.07%；教育支出60万元，占0.29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,863.63万元，占13.72%；卫生健康支出1,738.33万元，占8.33%；住房保障支出1,376.67万元，占6.59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5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17,798.83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5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3,076.98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：商品和服务支出1,641.81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,189.64万元，主要用于监狱业务费及专项工作经费支出；资本性支出97.03万元，主要用于监狱建设、办公设备购置、技术装备购置、公务用车购置等方面；对企业补助148.5万元，主要用于工勤人员和“三类人员”补助（“三类人员”为辅助管理人员、技术辅导人员及关键要害岗位人员）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5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运行经费：2025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1,619.56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182.05万元，增加12.66%，主要是公用经费有所增加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2025年本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83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1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3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28万元，公务用车运

行费 45 万元), 因公出国(境)费 0 万元。2025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7 万元, 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经费预算增加。

(三) 一般性支出情况: 2025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元; 培训费预算 60 万元, 拟开展警衔晋升、警察实战大练兵等培训, 合计人数 1,194 人, 其中: 监狱警察警衔晋升及新警首授预计培训 93 人次, 培训预算 43.5 万元; 各类执法培训等 610 人次, 培训预算 5.3 万元; 岗位练兵、政治轮训等 491 人次, 培训预算 11.2 万元。本单位 2025 年无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预算。

(四) 政府采购情况: 2025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,192.31 万元, 其中, 货物类采购预算 2,031.31 万元; 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; 服务类采购预算 161 万元。

(五)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: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, 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10 辆, 其中, 其中, 执法执勤用车 4 辆,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, 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2 辆;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(不含车辆)。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1 辆, 其中, 特种技术用车 1 辆; 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(不含车辆)。

(六)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: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管理。纳入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 20,875.81 万元, 其中, 基本支出 17,798.83 万元, 项目支出 3,076.98 万元, 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